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淑华主持，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决定其审计费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财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当前情况稳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结合公司股本规模现状的因素，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并充分考虑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

求，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存在商誉减值迹象，金额为 6,737,834.46 元。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预计在 2024 年与法特迪精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产生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采购活动，上述交易双方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给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需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深化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公司制度与监管法规有效衔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重新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公司基于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需求增加实施主体、变更实施地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基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